

## 拾遗

## 《松花江上》:在西安唱响

松花江是流贯东北的大江,但《松花江上》这首歌曲却不是诞生在东北,而是远在千里外的西安。

1936年秋,时年34岁、出生于河北定县的张寒晖目睹西安街头成千上万愤怒的东北军将士和无家可归的东北同胞渴盼早日打回东北、赶走日军和重返故乡的凄惨情景,深刻体会到埋藏在他们心底的亡国之恨和丧家之痛,谱写出了《松花江上》。据张寒晖的同学姚一征回忆:“他是噙着眼泪去写的,我记得当他唱到‘从那个悲惨的时候’时,我们两个人都以泪洗面了。唱到‘爹娘啊’时,他竟呜呜咽咽不下去。”这首歌曲开始是由张寒晖在西安二中学生中教唱的。当时正值纪念“一二·九”学生运动一周年,西安二中的同学们在游行队伍中唱起这首歌,引发震动。经辗转相传,很快就传到东北军中。随后东北军政治部宣传队印成卡片分发到各军各师,又经中共地下党传给北平学联歌咏队。

## 冯玉祥:向袜子敬礼

冯玉祥生活俭朴,反对奢侈。有一次,冯玉祥在军营里向他的姬姓副官恭敬地行了一个军礼。姬是他的部下,对此感到非常惶恐。

冯将军解释说:“我不是向你这个人敬礼,是向你的袜子行礼。你这双进口袜子值好几块银元,使我肃然起敬。”姬副官听完冯玉祥一席话,感到非常羞愧。在场的官兵也都深受教育,再也不敢买昂贵的奢侈品了。

## 傅斯年:痛骂自己小心眼

傅斯年是著名历史学家、古典文学研究专家、教育家。杨向奎在北京大学读书时,曾是傅斯年的学生,后成为著名的中国思想史研究专家。

抗日战争爆发时,杨向奎从日本留学归来,赴甘肃任教。傅斯年对杨向奎十分挂念,可战火连绵,通联受阻,两人断了联系。

这一年,傅斯年得知抗立武要去兰州公干。傅斯年特意找到抗立武,对他说他杨向奎在校时是一名好学生,可到了甘肃后就没有动静了,是不是失业了,或是生活不如意,请他打听一下杨向奎的下落,如杨向奎失业,请他帮忙为杨向奎安排工作。抗立武到兰州后不久就找到了杨向奎,并得知他在甘肃学院任教,一切都好,回来后请情况如实反馈给了傅斯年。傅斯年得知杨向奎情况不错,便安心了。可他心里仍不踏实,觉得杨向奎很失落,既然联系上了,也不来问信好,于是他在许多场合指责杨向奎不懂礼数。然而,没过多久,傅斯年就收到杨向奎寄来的一大堆西北特产和一匹上好的布料,里面还有一封信,上面写着:“许久未联络,因为租住处发生火灾,把地址搞没了……特此道歉,顺寄去一些东西给老师……”

傅斯年看信后非常自责,于是给杨向奎写了封道歉信。他在信中痛骂自己小心眼,没有胸怀……

## 记里鼓车:古代的“计程车”

里程计是古代测量远距离路程长度的工具,通常为独轮车或两轮车的形式,需要由人力或畜力牵引。里程计内部设置了啮合的垂直齿轮与水平齿轮,从而可以记录车轮转动的周数,得到车辆行走过的里程。因此,里程计也被视为最早的机械计数装置。

中国古代的里程计被称为记里鼓车,车内设置了三级齿轮减速机构,通过齿轮的啮合将车轮的转动传递给车身上的木人,从而实现每隔一段距离击鼓。古代记里鼓车应用于汉代至唐代,为皇帝大驾出行时的仪仗车。隋唐之前,记里鼓车为里一里(约440米)由木人击鼓;唐代之后,每行一里(约530米)击鼓,每行十里(约5300米)击鼓。

慎独是儒家修身论中的一个重要范畴,传统道德修养都以慎独为中心。在儒家思想里,君子是教育所追求的理想人格,而慎独是“入德之方”。《礼记·中庸》中说“君子慎其独也”,慎独成为君子与小人的分水岭,只有做到慎独的人,才是君子。什么是慎独?通常意义上,慎独就是“不为冥冥情行”,即在个人独处、无人监督的情况下,依然小心谨慎,自觉遵守道德,而不为非、越轨,做到表里内外如一。在今天复杂的环境下,为政者以慎独作为修身之道依然具有重要的意义,只有经过慎独的严峻考验,才谈得上具有真正的道德修养。

## 慎独

## 君子人格的修行之道

王硕新

● 戒惧知畏  
以外警强制遵守礼守德

人的善念或恶念,都生之于心,存之于内,并不外显出来,因此外界诸如法律、舆论等的监督往往并不起作用。但对君子而言,还有比看得见的东西更令他们警醒的,诚如德国哲学家黑格尔所说:“有两样东西,愈是经常和持久地思考它们,对它们历久弥新和不断增长的魅力以及崇敬之情就愈加充实着心灵:我头顶的星空,和我心中的道德律。”没错,头上的神明和心中的道德律,正是君子慎独的内在于衷。

北宋名臣赵抃有“铁面御史”之称,他清廉自律,曾留下了“匹马入蜀,以一琴一鹤自随”的佳话。赵抃非常重视修养之功,《宋稗类钞》曾记载他的一件趣事:任成都知州时,有一天宴会上,赵抃看到一个歌伎头戴一枝杏花,格外俏丽,不觉心动,于是开玩笑说:“髻上杏花真有幸。”那个歌伎亦很有才情,随口应道:“枝头梅子岂无媒?”到了晚上,歌伎美丽的身姿仍萦绕在赵抃的脑海,令他念念不忘,于是便吩咐值宿的老兵说:“你去把白天那个戴杏花的歌伎给我叫来。”老兵应承一声便走了,可过了半个时辰也不见回来,赵抃又令人去催。那人还不出门,赵抃忽然神志清醒,大呼:“赵抃不得无礼!”旋即又命人将老兵追回。这时,那个老兵从帐幕后走了出来,赵抃奇怪地问他:“你怎么在这?”老兵回答说:“我估计大人您过不了一个时辰,这个念头就会停止,所以虽接受了命令,其实我根本就不去请她。”

老兵跟在赵抃身边的时间长了,深知他的为人。赵抃有个雷打不动的习惯,就是“日所为事,夜必衣冠露香以告于天,不可告,则不敢为也”。白天处理完公务,每到晚上,必要焚香拜天,口中念念有词。有人好奇问他在向上苍密告什么,赵抃笑笑说:“那是什么密告呀!无非是自己白天做过的事,一件件一桩桩地在心里说上一遍,借以检点反思。倘若一个人连在那种场合都不好意思启口,那就必定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自己就需要警醒了!”

乾隆二十八年(1763),河南巡抚叶存仁任任河内河道总督。下属们派船送行,却又报告说船坏了,需要维修,迟迟没有无人能知、能见、能闻之时,将礼物送来。叶存仁不好生硬地回绝,当即赋诗一首:“月白风清夜半时,扁舟相送故迟迟。感君情重还君赠,不畏人知畏己知。”他说得很明白,哪怕是舟行河中,又趁月夜,可避人耳目,可掩盖隐恶,却回避掩饰不了自己的良心,所以这些礼物是绝对不可能

收的。

当初东汉杨震面对学生以“暮夜无知者”为由送上的十斤黄金,愤然道:“天知,神知,我知,子知。何谓无知!”杨震的“四知”和叶存仁的“不畏人知畏己知”,都道出了慎独的一个关键,那就是相信头上三尺有神明,一个人要成为君子,一定要心有所畏。《中庸》里说慎独要“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朱熹在注释中则强调“是以君子之心常存敬畏,虽不见闻,亦不敢忽”。有了这种敬畏之心,才能抵挡住名利、地位、美色的诱惑,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始终做到自警自省,洁身自好。明代学者方孝孺也认为:“凡善怕者,必身有所正,言有所规,行有所止,偶有逾矩,亦不出大格。”所以做到慎独,必须戒惧知畏,内心知所畏惧,才能降伏住有所欲为的“心魔”,守住做人的底线,形成良好的人格素养。

● 戒谨慎微  
以内省自觉养善祛恶

慎独之“独”,汉代大儒郑玄解释为“慎其闲居之所为”,他将慎独理解为慎其独居,即在个人独处独居之际,即使旁人看不到自己的一言一行,自己的行为举止也应合乎礼义规范,认真地慎守其内心。显然,郑玄将慎独的重点放在了行上,注重的是行为自律,尤其在没有人知道的时候,君子要特别谨慎。而到了宋代,朱熹则将“独”解释为:“独者,人所不知而已所独知之地也。”就是人家不知道,而只有你自己知道的隐秘、细微的东西,比如一念之善,一念之恶,这也是独,作为君子也要特别谨慎。由此,朱熹把独的范围由外在的行为,扩大到了内心世界,“慎独”变成一个意识修养的问题。

曾国藩是个特别重视慎独以修身的人,在他看来,慎独是修身的根本,“能慎独,则内省不疚,可以对天地质鬼神。人无一内愧之事,则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宽平,是人生第一自强之道,第一寻乐之法,守身之先务也”。在《曾文正公家书》中,他为我们记述了慎独的修养过程:“昨晚,我做了一个梦,梦见有人得到一笔额外财产,自己很羡慕。早晨醒来之后,我觉得自己很可耻,于是对自己痛加指责,说自己好利之心如此严重,做梦居然会梦到,这是不能容忍的。中午到朋友家吃饭,席间,朋友说另一个人最近也发了一笔横财,我的心又为之一动,非常羡慕。回来后,我在日记里又写,早晨刚批判了自己,中午又犯了同样的错误,我这个人真可谓卑鄙、下流。”一念之动,因为不符合君子的道德要求,就要加以批判,这正是慎独的功夫。

明代名臣刘大夏也经历过这样痛苦的思想斗争过程。弘治二年(1489),刘大夏就任广东右布政使,相当于省长。上任之初,按照惯例清

查省府库藏,发现有一笔前任布政使没取尽的羡余钱。所谓“羡余”,是指正赋之外,通过加征杂税而征得的收入,不列财政库簿,是可供官员随意使用的“小金库”。刘大夏掌管仓库的吏员将这笔羡余钱记入官库账簿。库吏好意提醒他说:“羡余钱自来不上库簿,按照旧例这笔钱理应归还前任布政使,这是多年形成的定制。”刘大夏在官场多年,自然知道他所言不假,但内心又觉有些不妥,以致对库吏的提示,迟迟未作回应。沉默了一阵儿,他忽然大声自责道:“刘大夏,你日常读圣贤书,立志堂堂正正,做个好人,怎么如今碰上非本分应得之财,就犹豫不决,乱了心志?实在有愧古圣先贤,不是大丈夫啊!”随后命令库吏将所有的羡余钱全部列入官账,自己则分文未取。

如何进行意识的修养,在内心中做到慎独呢?朱熹给出的办法是:“言欲自修者知为善以去其恶,则当实用其力,而禁止其自欺……然其实与不实,盖有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独知之者,故必谨之于此以审其几焉。”慎独的法门,是“审其几”。什么是“几”?《易经》里讲,“几者,动之微,吉之先见者也。”“几”是刚刚开始动,是在动与未动之间。所以,“慎独”实际上是要“慎”那个念头刚刚起来的时候,“迹虽未形而几则已动,人虽不知而已独知之”,意思是,你的行为没有动,没有迹象,但你心里的念头已经动了。人家不知道,但是你自己知道,就要慎重。怎么办呢?“所以遏人欲于将萌,而不使其滋长于隐微之中,以至离道之远也”,就是当念头起了,要像曾国藩和刘大夏那样,通过自省,将它遏制在萌芽状态。可见慎独之功的真谛,是人对于内心世界的一种修养、一种检查,它并不假于外,而是往复追问内心,因为人心才是真正隐晦幽微之处。

● 戒欺诚意  
以良知保持表里如一

儒家经典著作《大学》里也讲到慎独,说慎独就是诚其意。“所谓诚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恶恶臭,如好好色,此之谓自谦,故君子必慎其独也”,什么是意念真诚?就是不自欺,就好比咱们闻到了难闻的味道,本能就会掩鼻躲避,看到帅哥美女,本能表面上掩饰,内心还是会感到很愉悦。为什么?因为这是自然、本能的反应。所以诚其意就是真实地面对内心,把真实的自我表现出来,而不要去欺骗自己。达到诚意、不自欺,是慎独的至高境界。

春秋时,吴国公子季札佩带一把宝剑出使晋国,途经徐国时,礼节性地拜访徐国国君。徐国国君在看到季札所佩带的宝剑时,脸上露出了羡慕的表情,嘴上虽然没说,但内心里十分想得到。季札因为有出使的任务,没有什么就告辞走了。等到出使回来,返回徐国时,

之道,生活每况愈下,经常有上顿没下顿。苏东坡任翰林学士时,朝廷曾赐宝马一匹,后来出知杭州,又赐一匹。对于寻常人来说,御赐之物,只字片纸都会奉为至宝,供着、藏着、收着,不轻易示人,何况还是宝马神驹?但对于苏东坡来说,此马亦凡马,也是可以换钱的商品。他见李鹰快揭不开锅了,慷慨地将其中一匹相送,给李鹰换钱,以解断炊之忧。

让人感动的是,为了使李鹰顺利脱手,苏东坡还特撰一帖文辞婉转、书法精美的《马券》,作为李鹰卖马的凭证:“元祐元年,予初入玉堂,蒙恩赐玉鼻骝。今年出守杭州,复沾此赐。东南例乘肩舆,得一马足矣。而李方叔(鹰)未有马,故以赠之。又恐方叔别获嘉马,不免卖此,故为出公据。”不难看出,苏东坡不仅有恤人之苦的慈心,周人之急的热心,救人之穷的爱心,还有善解人意、体贴入微的细心。

苏东坡仕途经年,俸禄丰厚,加上平时所得润笔不菲,虽说积蓄不富,但身边的余钱剩米还是有的,否则一家二十余口,得喝西北风。然而,元丰三年(1084),他因“乌台诗案”被朝廷贬为黄州团练副使,便断了薪水和津贴,生活一落千丈。捉襟见肘的日子,既不能像宽裕时一样挥金如土,也不能像乞丐一样低声下气。怎么办呢?苏东坡的办法是定计划、做预算。

据《苏軾文集》记载,苏东坡在给秦少游的信中谈到自己的“年度预算”时说:“初到黄,囊中无钱,私甚忧之。但痛自节俭,日用不得过百五十。每月初取四千五百钱,断为三十块,挂屋梁上,平旦用画叉挑取一块,即藏去叉,仍以大竹筒别贮用不尽者,以待宾客,此贾耘老法也。度囊中尚可支一岁有余,至时,别作经画,水到渠成,不须预虑。以此,胸中都不无一事。”意思是薪俸断绝之初,只好尽量节俭,全家每天开支不得超过一百五十钱。月初从积蓄中取出四千五百钱,分成三十份,挂在屋梁上,每天早晨用画叉挑取一份,然后藏起叉子,免得多取。若当天未用完,则用大竹筒储存,累积用来招待宾客。按此估计,积蓄尚可支撑一年多,到时再想办法,无须多虑,预支不必要的烦恼。可见出手大方的苏东坡,也有分外节俭的一面。

一个人如何对待义与利、荣与辱、苦与乐、得与失,是否公道、正派、诚实、善良、豁达、洒脱、友爱、敦厚,从他对待金钱的态度上,一目了然。一个人若不计较金钱,就不会成日蝇营狗苟,患得患失。苏东坡对金钱的超脱,决定了他对人生的超脱,这种超脱,是充满着智慧的。

中国的婚姻习俗中有送彩礼这一道程序,通常指订婚时男方送给女方的钱或物。人们送彩礼送得高高兴兴,但却很少有人知道,婚姻程序中的“彩礼”之称是错误的,正确的称谓是“财礼”。

《礼记·曲礼上》篇中规定:“贫者不以货财为礼。”这是指祝贺别人新婚的时候,贫穷的人送的礼可以从俭。“财礼”二字即出于此,原意是指客人致送的货财,后来加以引申,娶妻的聘金也称作“财礼”。

唐、宋之前虽无“财礼”之称,但不表示不下聘金。古代婚姻要经过六道程序,称为“六礼”,即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著名语言学家王力先生在《中国古代文化常识》一书中总结得非常清楚:“第一是纳采,男家向女家送一点小礼物,表示求亲的意思;第二是问名,男家问清楚女子的姓氏,以便回家占卜吉凶;第三是纳吉,在祖庙卜得吉兆以后,到女家报喜,在问名纳吉时当然也要送礼;第四是纳征,这等于宣告订婚,所以要送比较重的聘礼,即致送币帛;第五是请期,这是择定完婚吉日,向女家征求同意;第六是亲迎,也就是迎亲。”

“六礼”名称中的“纳”皆为接纳、接受之意,如同说请求女家接纳。也许有人会认为“纳采”之“采”就是“彩礼”之“彩”的由来,这是不对的,“采”是采择的意思,指男方采择、挑选了女方,唯恐女方不许,因此才送一点小礼物,请求女方接纳,此之谓“纳采”。

古时除了“纳征”之外,其余五礼送的礼物都是雁。东汉学者郑玄在为《仪礼·士昏礼》所作的注中解释说:“用雁为挚者,取其顺阳往来。”“挚”即见面所送的礼物。雁是候鸟,因此用来比附夫为阳、妇为阴,妇人从夫之义。“纳征”属于订婚,因此所送的礼物最重,不能仅仅用一只雁打发。《仪礼·士昏礼》中规定:“纳征,玄纁、束帛、俚皮。”“纁”是浅红色,“玄纁”指黑色和浅红色的布帛,象征着阴阳具备;“束帛”指捆为一束的四匹帛;“俚皮”指成对的鹿皮。“征”是成功之意,意味着订婚之后就该行婚礼了。因此“纳征”又称“纳币”,“币”即帛币,指用作礼物的丝织品。

“纳征”这一道程序,就是后世“财礼”的源头,不过唐、宋时期方才有“财礼”之称。据北宋学者孙光宪所著《北梦琐言》记载:“唐大中年,兖州奏:‘先差赴庆州行营押官郑神佐阵没,其室女年二十四,亡父未行营已前许嫁石驷雄

## “彩礼”原来是“财礼”之误

许晖



军健李玄庆,未受财礼。阿父知父神佐阵没,遂与李玄庆休亲,截发,住庆州北怀安镇收亡父遗骸,到兖州陵县进贤乡与亡母合葬,便于室内筑庐。”“大中”是唐宣宗的年号,大中年间,郑神佐阵亡,他二十四岁的女儿休亲、截发,以示不嫁,为父亲守灵,被人赞誉为孝女。之所以能够休亲,是因为“未受财礼”的缘故,如果受了财礼,就不能休亲了。

南宋学者吴自牧所著《梦粱录》中也记载了当时的婚姻习俗:“送聘……谓之‘下财礼’。”以上即为婚姻时“送财礼”的由来,而绝不能误写为“彩礼”,因为“彩”是指竞赛或赌博时赢得的财物,比如中彩、彩头、彩票等,相应的,“彩礼”就是指竞赛或赌博时的奖品。《红楼梦》第二十二回《听曲宝玉悟禅机 制灯谜贾政悲谶语》中的用法清清楚楚:“贾政……暗笑道:‘今日原听说老太太这里大设灯谜,故也备了彩礼酒席,特来入会。’”贾政之所以备“彩礼”,是预备灯谜获胜者中彩的奖品。如果将婚姻程序中男方致送的财或物称作“彩礼”,那就意味着女方乃是这场婚姻赌博的彩头、奖品,这不仅是对女性的侮辱,也完全不符合婚姻的本义,因此古代的婚姻程序中从未出现过“彩礼”之称。今人早已不理解“财礼”的原意,觉得“财”字过于直露,而代之以好兆头的“彩”字,岂不知实属大煞风景。

不重金钱  
乐善好施

## ——苏东坡的金钱观

晏建怀



要检验一个人的人生观,可以先看此人的金钱观。苏东坡仕宦一生,坎坷无数,却始终风光霁月,超然高蹈,如同云端漫步的仙人,这与他对待金钱的态度不无关系。

苏东坡不看重金钱。他在《东坡志林》中说:“近日颇多贼,两夜皆不入吾室。吾近护魏王葬,得数千缗,略已散去。此梁上君子,当是不知耳。”好贼不打空,前提是知道主家有钱可偷,有宝可窃。所以,凡是日进斗金的商人,常有“孝敬”的仕宦,天降横财的暴发户,都是窃贼紧盯的目标和光顾的对象。苏东坡为人护葬,撰祭文、题墓碑、写志铭,哀悼之余,润笔颇丰。梁上君子把苏东坡也当成了暴发户,连续两夜入户,其志在必得之心可知。

然而,聪明的窃贼并不知道,苏东坡不蓄资财。他曾说:“俸人所得,随手辄尽”,每个月的工资,领了就拿,到手就没了。他对所得润笔、酬谢之类也是如此。“散去”二字,尽显苏东坡视金钱的态度,有钱大家用,有钱用到无钱止,边得边散,随手辄尽,其潇洒来去,不受牵绊的人生态度尽显。而那窃贼,见不及此,虽连续两夜光顾,也不得不空手而归。

苏东坡不但看重金钱,还乐善好施。苏东坡的民生中,以李鹰家境最贫。李鹰从小发育,苦学不止,苏东坡曾赞他有“万人敌之才”。不过,李鹰命运多舛,屡试不第,又缺乏生财

## 语词精奥